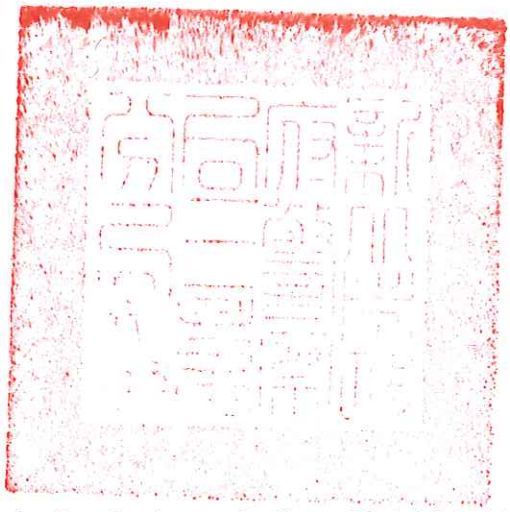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三重分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警重刑字第1152747555號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公示送達涉嫌人陳雅雯（身分證統一編號：J221837***）涉嫌詐欺、洗錢防制法案告誡處分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至同法第81條規定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期間：30天。

二、上開處分書由本分局偵查隊保管，受處分人得逕至該隊領取。

三、公示送達自最後上網或通知公告之日起，經20日於115年9月30日發生效力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

線

(一)承辦人：偵查佐張栢瑋。

(二)機關地址：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3段147號。

(三)聯絡電話：（02）89819903。

分局長黃國政